

外，應整合產官學研組成專案小組，結合社區，大力發展地熱，由普查各地發展潛力、建立地熱研發獎勵機制、啟動示範性先驅計畫著手，逐步闢建完善之地熱系統，以彌補我國能源非核後之缺口。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八案：

本院委員邱文彥、林國正、陳歐珀、羅淑蕾等 19 人，鑒於我國目前能源超過 99% 來自進口，核四安全又爭議不斷，允宜積極發展再生能源；依據估計，台灣淺層地熱的潛力約為 1.0GW，深層地熱則有 40GW，相當於十餘座核能發電廠的發電量，由於地熱潛力雄厚，復可當基載電力，爰建請行政院除繼續發展其他再生能源外，應整合產官學研組成專案小組，結合社區，大力發展地熱，由普查各地發展潛力、建立地熱研發獎勵機制、啟動示範性先驅計畫著手，逐步闢建完善之地熱系統，以彌補我國能源非核後之缺口。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邱文彥 林國正 陳歐珀 羅淑蕾

連署人：高金素梅 王育敏 陳淑慧 陳碧涵 廖正井

姚文智 鄭天財 陳鎮湘 李貴敏 江惠貞

廖國棟 詹凱臣 呂學樟 盧嘉辰 尤美女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九案，請提案人林委員佳龍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林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二十案，請提案人王委員惠美說明提案旨趣。

王委員惠美：（17 時 19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王惠美、陳學聖、廖正井等 19 人，鑒於基因改造和核能議題已並列本世紀兩大爭議科技，但台灣多數人對基改議題卻是一知半解。台灣沒有產大豆，國內每年進口約 230 萬噸黃豆，絕大多數由美國進口，而美國大豆 94% 是經基因改造而成，台灣從美國進口的大都絕大多數是基改。經調查台灣每人每年平均吃掉 11 公斤黃豆，但有九成都是基因改造。別的國家拿去榨油餵牲畜，只有台灣人是吃進肚子裡，其中還有不少流入各級學校之營養午餐。為保障國人及未來主人翁之健康，我們呼籲政府應加強產品標示，儘速公開基改作物的進口資訊。其次，教育部應要求全國學校之團膳業者應採用食品及非基改黃豆。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案：

本院委員王惠美、陳學聖、廖正井等 19 人，鑒於基因改造和核能議題已並列本世紀兩大爭議科技，但台灣多數人對基改議題卻是一知半解。台灣沒有產大豆，國內每年進口約 230 萬噸黃豆，絕大多數由美國進口，而美國大豆 94% 是經基因改造而成，台灣從美國進口的大都絕大多數是基改。經調查台灣每人每年平均吃掉 11 公斤黃豆，但有九成都是基因改造。別的國家拿去榨油餵牲畜，只有台灣人是吃進肚子裡，其中還有不少流入各級學校之營養午餐。為保障國人及未來主人翁之健康，我們呼籲政府應加強產品標示，儘速公開基改作物的進口資訊。其次，教育部應要求全國學校之團膳業者應採用食品及非基改黃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台灣廠商每年進口約 230 萬噸黃豆，而一般將黃豆分成三種，最高級的是有機非基改黃豆，第二級是食品級非基改黃豆，最次之是基改飼料豆，三者價差大約可到三倍，國內進口之黃豆約有一成會流入食品加工。而台灣每人每年吃掉高達 11 公斤黃豆，但有九成都是基因改造，別的國家拿去榨油餵牲畜，只有台灣人會吃進肚子裡，其中有不少都流入小學營養午餐。依據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指出，小學營養午餐平均一週有 8 道菜是豆製品，且大多採用國外拿來餵牲畜的基改飼料黃豆。

二、全球對基改作物疑慮爭論不休，台灣市售的豆漿、豆腐雖有基改標示，大多數民眾卻仍照買不誤。台灣人常吃的豆腐及豆漿，都是由大豆製成，台灣沒有產大豆，絕大多數由美國進口。美國大豆有九四%是經基因改造而成，台灣進口的都是美國基改大豆。另台灣也從美國進口不少玉米，美國玉米有四六%經過基因改造。但依據法國研究報告顯示，食用基改黃豆的小老鼠，一年後罹癌率大增。因此政府應呼籲全民拒吃基改，政府更應確實把關。

三、基改作物對世界各國產生很多方面的影響。生產基改作物的五大化工公司，其前身均為農藥生產公司，近十年來研發的新產品，以種子作為營利，佔全世界種子貿易額的 58%；全球前十大種子公司則佔了種子總貿易額的 73%。照此趨勢推論，全世界大部分的農民實質上是被控制在種子公司手上，亦即相當於種子公司控制了全世界的糧食生產。

四、基改作物在世界各國評價兩極，美國雖是基改輸出大國，但至今尚未允許其國民主糧小麥進行基改，歐洲更有 70%的民眾拒吃基改食品，2010 年美國維基解密卻顯示：「台灣對於生物技術比較友善，對於標示基改食品照買不誤」，因此美國看好亞州市場，已有計劃推出食用級基改黃豆，「但吃的東西就不應該是基改啊！」因此本席呼籲政府加強產品標示，儘速公開基改作物的進口資訊。

五、綜上所述，本席建議教育部應要求全國學校之團膳業者應採用食品及非基改黃豆。其次，衛生署應將基改產品的審核和散裝產品標示的管制，納入食品衛生管理法，並比照歐盟對基改的管制標準：產品有 0.9%以上的成分為基改，就必須標示（目前台灣的標準則是 5%以上），讓消費者在市面上能清楚得知他們所購買的產品是否有基改作物的成分。另外建議政府和民間應共同進行黃豆的復耕，並且政府應積極推行農民轉作有機農業的種植；其次亦應倡議將以往對農業環境有害的農地休耕、使用化肥和農藥的補貼預算，挪以推行有機農業、有機綠肥種植的補助。

提案人：王惠美 陳學聖 廖正井

連署人：吳育仁 潘維剛 鄭天財 謝國樑 詹凱臣

簡東明 蔣乃辛 紀國棟 陳鎮湘 丁守中

林國正 王育敏 呂玉玲 羅明才 邱文彥

盧秀燕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一案，請提案人顏委員寬恒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顏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二十二案，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